

融合创新 广告助推品牌成长 四川首个省级广告产业园区在德阳授牌成立

□本报记者 李鹏飞 文/图

9月22日,四川省首个省级广告产业园区——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在德阳授牌成立,这意味着德阳广告产业的发展踏上新征程,翻开新篇章。四川省市场监管局二级巡视员俞振刚、德阳市政府副市长廖凯及德阳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杨方清,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广告监管处处长雷光跃等出席授牌仪式。

授牌仪式上,俞振刚代表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对德阳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对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正式认定为四川省省级广告产业园区表示祝贺。俞振刚指出,今年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出台了《四川省省级广告产业园区认定和管理暂行办法》,全面部署四川省省级广告产业园的建设工作。德阳把握“成德绵资同城化”的历史机遇,主动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围绕园区建设目标不放松,紧盯产业发展方向不懈怠,直面挑战,勇立潮头,不断提高集约化、专业化、品牌化和国际化水平,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各相关部门要充分履职尽责,精细高效服务。德阳市市场监管局要认真配合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对园区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管理。财政、发改、文旅、住建、城管、税务、金融等部门要进一步完善相关扶持政策,形成支持园区发展合力,营造法治

化营商环境。园区管理机构要积极协助市级部门做好本园区广告产业发展和监管的相关工作。

仪式上,雷光跃宣读关于“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认定为省级广告产业园区”批复;俞振刚代表四川省市场监管局为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授予“四川省省级广告产业园区”牌匾。

据悉,2016年9月,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正式开园。4年来,德阳广告创意产业园秉承“广告助推品牌成长”的思路,坚持创新与服务理念,明确功能定位



与发展目标,加强软硬件配套建设,积极吸纳企业和人才入驻,形成了广告文化与科技、文化创意与制造业、服务业等经济文化领域跨界融合的新业态,成为德阳文化新地标。园区共投资6500万元,集聚广告及关联企业200余家,建筑面积达2万余平方米。截止2019年底,累计实现产值达10.36亿元,各项经济指标呈逐年增长趋势。目前,园区已形成一定的产业规模,兼具创新能力、孵化能力、服务能力,具有较强的集聚效应和可持续发展潜力。

今年9月,是我国第43个全国“质量月”,为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质量强国决策部署,树立“质量第一、人人参与”的意识,推进诚信企业建设,助力打造品质四川。近日,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到通川区魏家工业园区,组织20余户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以“建设质量强国、决胜全面小康”为主题的“质量月进企业”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会上,与会企业就如何进一步挖掘企业潜力、提高质量认识,优化人员管理、生产流程,加强生产质量、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大家都深刻认识到质量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质量管理要以高目标导向持续推进,要以高标准严要求狠抓质量,绝不能有丝毫马虎和懈怠。

成都市成华区市场监管局开展2020年“质量月”活动

□本报记者 李国华

近日,成都市成华区市场监管局在富森美家居城北建材馆开展了主题为“共建卓越质量 共享品质生活”的“质量月”宣传活动,成华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杰,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宋军,以及14个相关科室负责人参加了此次活动。

活动现场,该局通过制作展板、发放宣传资料、开展质量咨询等活动形式,为市民群众提供质量便民服务。共发放了各类宣传资料800余册,收集并回应群众反映的产品质量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36个,立案查处质量违法行为2起。

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

活动,努力让质量提升意识深入人心,在全社会营造了“人人重视质量、人人参与质量”的良好氛围。

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活

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市场监管局“质量月”活动走进企业

□李万军 郑文渠 本报记者 蒋永飞

今年9月,是我国第43个全国“质量月”,为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质量强国决策部署,树立“质量第一、人人参与”的意识,推进诚信企业建设,助力打造品质四川。近日,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到通川区魏家工业园区,组织20余户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以“建设质量强国、决胜全面小康”为主题的“质量月进企业”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会上,与会企业就如何进一步挖掘企业潜力、提高质量认识,优化人员管理、生产流程,加强生产质量、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大家都深刻认识到质量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质量管理要以高目标导向持续推进,要以高标准严要求狠抓质量,绝不能有丝毫马虎和懈怠。

相关业务股室负责人传达了四川省委、省政府和达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定要求,组织学习了《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现场发放了《“通川有礼”标准手册》,对企业在交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一解答。同时指导企业在发展生产经营的同时,要将质量行动贯穿始终。

一是要与时俱进,加快思想观念的转变,以质量变革推动企业向高质量发展。

二是要在工作中不断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创新质量管理方法和手段,以精益求精的品质意识和用户至上的服务意识,汇聚全员力量,共同推动质量提升。

三是要利用好“质量月”活动,积极开展质量主题宣传教育,持续提升全员质量意识,用“礼文化”引导企业自我管理,将“礼文化”融入企业质量管理中,厚植“品质文化”,提升产品文化品质,努力打造通川精品,为建设“品质通川”贡献力量。

四是要深入推进产品标准化、通用化、制造专业化、精细化工作,加强人员能力培养和团队建设,率先垂范,层层传递压实责任,严格落实质量责任制。

四川德阳经开区市场监管部门成功调解一起培训机构群体性预付费用纠纷

□龚秋萍 本报记者 李鹏飞

近日,四川省德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旌湖市场监管所成功调解一起培训机构群体性预付费用纠纷,为百余名消费者成功挽回经济损失8万余元。

9月15日以来,该局旌湖市场监管所陆续接到消费者通过12315、12345投诉称,在某瑜伽馆办理了会员卡并充值,该瑜伽馆突然宣布倒闭,无法联系老板,要求市场监管部门介入处理。

接到投诉后,旌湖市场监管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前往现场核实情况,并立即与该店负责人联系,要求其到旌湖市场监管所配合调查处理,该所同时将这一情况以及该瑜伽馆负责人信息通过旌东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调度中心向辖区派出所进行了反馈,防止出现负责人“跑路”。

据该店负责人自述,9月初,瑜伽馆由于经营不善加之疫情影响,只能闭店倒闭。本打算将会员转到另一家瑜伽馆继续上课,但由于双方没有谈拢最终无法达成一致,几个合伙人之间也互相推诿扯皮因此一直拖延没有退费。

了解情况后,该所工作人员对该店负责人进行了法律法规的宣传,指出其应当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三条规定:以预付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按照约定提供,未按照约定提供的,应当退回预付款。合伙人之间的纠纷属于内部纠纷,经营者应当提高诚信守法的经营意识,并把消费者的权益放在第一位,将消费者未消费完的费用悉数退回。通过该所工作人员的耐心解释和劝导,该店负责人最终同意先搁置内部纠纷,优先处理好会员的退费问题。截至目前,该店已退还全部百余名会员费用8万余元,并将退费方案和凭证提供到该所报备。



夸大宣传受误导 消协调解帮退货

□本报记者 马工枚

健身本身一件良好习惯,近年,消费者越发注重身体健康,但你是否听说健身器材可治疗疾病?近日,记者从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了解到一起涉及健身器材夸大宣传的消费案例。

2019年7月5日,成都市郫都区消费者曾先生在某商场参加活动时看到商家一款健身器材在做特价销售,便过去咨询。该商场销售人员热情地给消费者介绍了健身器材对身体的各种好处,并强调:“连续使用此健身器材可治疗腰痛等疾病”。于是,曾先生立刻花2300元购买了此健身器材,回去后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使用。二十多天后,曾先生表示,“感觉没有效果”,在去医院咨询医生后,曾先生确认自己是上当受骗了,就找到商家要求退货,但曾先生被拒绝了。当月29日,曾先生投诉至成都市郫都区消费者协会。

接到曾先生投诉后,成都市郫都区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就消费者反映的问题与商场售后取得了联系。经查,消费者反映的情况属实。商场售后负责人认为:“健身器材是正品,且手续齐备,并没有欺诈骗消费者的现象,只是商场销售人员在销售时进行了夸大宣传。”

成都市郫都区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指出:作为一家大型商场,销售人员对商品的介绍应实事求是,不能误导消费者,特别是供老人使用的产品,不能夸大宣传其商品具有治疗的作用,让老人有被欺骗的感觉。

后经成都市郫都区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的多次调解,双方达成一致,商场同意退货,消费者承担80元健身器材的运费,消费者表示满意。

点评

四川元绪律师事务所律师许国兵:依据《消法》第三章第二十条规定“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有关商品或者服务的质量、性能、用途、有效期等信息,应当真实、全面,不得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经营者对消费者就其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质量和用法等问题提出的询问,应当作出真实、明确的答复。”《消法》第六章第四十五条规定“消费者因经营者利用虚假广告或者其他虚假宣传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经营者要求赔偿。”

在本案例中,商场销售人员针对老年人的特点,为达到促销目的,在介绍健身器材时,夸大其功能,还擅自夸大其医疗功效,严重误导了消费者。

目前,一些商家利用中老年人缺乏医学知识、渴望健康的心理,随意夸大疗效,将产品宣传成包治百病、无任何禁忌的“高科技专利产品”,通常情况下,这类产品价格奇高,每台少则几千元,多则万余元,一些无证非法产品也借机销售。广大消费者在参加商家举办的各类商品(无论有偿还是免费)体验活动时,需保持冷静、理性、科学的心态,不要轻易被商家推荐的所谓专家误导。

公告

遗失公告

本协会不慎将石棉县宰羊黄果柑协会证书正副本(编号:5151182430943582XL)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131250000811)遗失,特公告声明作废。

石棉县宰羊黄果柑协会 2020年9月22日

遗失公告

因不慎,将叙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7月31日核发的四川远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24MA65LK-FC56)遗失,特公告声明作废。

四川远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1日

遗失公告

南江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码:5137225000981),财务专用章(编码:5137225000982)遗失,特公告声明作废。

南江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遗失公告

南江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南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预留印鉴章(姓名:周军、岳芬)遗失,特公告声明作废。

南江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遗失公告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溪支公司,保单遗失 AB9000F32014A 全打格式保单(四川)流水号 1253951-01253965 第一业务留存第二联财务留存。共15份声明作废。

声明

海勒天哈子于我公司开发的碧桂园澜山商品房楼盘购买了6幢1301号面积100.11平方米的住宅一套,于2020年06月20日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合同编号:513433012020042300001;合同备案号:513433012020070700002。现因合同首付款变更,特此声明原合同作废。

冕宁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声明

王麓于我公司开发的碧桂园澜山商品房楼盘购买了车位一套车位号为426号,于2019年9月23日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合同编号:513433012019092300007;合同备案号:513433012019110500203。现因客户姓名错误需要进行变更,特此声明原合同作废。

冕宁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渠县公众满意质量诚信倡导企业公示

为在全社会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人人关注质量”的浓厚氛围,开展质量诚信主题宣传,大力提升全社会质量诚信意识,充分发挥媒体舆论引导监督作用,引导相关经营者和行业从业者诚信经营,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赢得消费者对新消费的满意和认可,弘扬“诚信、公平、法治”文化,特将渠县参与公众满意质量诚信的倡导企业公示如下:

(排名不分先后)

- 腾峰奇石体验馆
- 渠县天姿发艺连锁
- 老凤祥渠县专卖店
- 渠广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达州市正和祥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 大金空调专卖店
- 农家大院西城公馆旗舰店
- 汇通汽车城
- 四川省万盛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渠县东城半岛店
- 友家家居渠县综合馆

- 金华灯饰(雷士照明)
- 8号厚厨中餐厅
- 麒麟门窗
- 四川汉碑酒业有限公司
- 韩氏板材渠县专卖店
- 好孝心生活馆
- 渠县东鹏瓷砖
- 环球一号畅饮 KTV
- 精功眼镜
- 渠县象皇洗衣

- 和也健康科技渠县店
- 四川省东升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升平价大药房渠县店
- 鸿福房产
- 来风人饭店
- 渠县名爵食府
- 四川好运万商连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 渠县港龙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佳康房产
- 渠县神墨教育培训学校
- 金德管业总代理

承诺做到:

- 1、自觉遵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法》的规定,遵循诚实守信、依法经营、遵守商业、职业道德。
- 2、努力做到诚实依法经营,信息披露真实充分,价格标示清晰明确,产品可靠使用安全,售后服务方便快捷。
- 3、对所销售的商品不做虚假广告宣传,不欺不诈误导消费者。严格遵守《禁止价格欺诈行为的规定》,做到明码标价、计量准确、公平买卖、不弄虚作假。不欺不瞒,不哄抬物价、欺行霸市、强买强卖。
- 4、努力提高服务质量,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和批评,共同抵制不正之风,营造公平竞争、诚信经营和放心消费的市场环境。
- 5、保证商品进货渠道正当,上柜商品安全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对商品安全质量和证书不符的商品拒绝进场上市销售。杜绝销售假冒伪劣、无厂名、厂址、中文标志、过期、失效、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和国家明令淘汰的产品。

公开除名信

各有关单位:

张海晓,女,身份证号:420621198511254248,系我校原教职工。该同志于2018年10月离校后,至今未上岗工作,学校多次联系未果。我校2019年校长办公会议曾研究决定,对其作辞职或辞退处理,但因电话联系不上,该同志至今未办理相关手续。经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对其作公开除名处理。

四川省成都市大弯中学校 2020年9月22日